

# 关于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辅导备案报告

## 一、公司基本情况

辅导对象	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7年5月18日		
注册资本	12,058.6249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玉芳
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鹤龙一路983号北塔9楼		
控股股东及持股比例	无控股股东		
行业分类	E 建筑业-E49 建筑安装业-E499 其他建筑安装业-E4999 其他建筑安装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2023年9月7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开转让
备注	不存在近3年内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存托凭证并上市申请被终止审查、不予注册的情形		

## 二、辅导相关信息

辅导协议签署时间	2023年12月20日
辅导机构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律师事务所	北京中银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三、辅导工作安排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2023年12月-2024年4月	对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者法定代表人）进行系统的法规知识、证券市场	1、辅导工作分为前期、中期和后期。前期的工作重点是摸底调查，全面形成具体的辅导方案并开始实施；中期重点在于集中学习和培	杨威、陈超、陈亚东、徐有朋、李文开、常思远、牛缙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知识培训，使其全面掌握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则，知悉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	训，诊断问题并加以解决；后期重点在于完成辅导计划，进行考核评估，做好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准备工作；	洋
2023年12月-2024年2月	1、督促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公司治理基础； 2、与发行人会计师共同协助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制度要求建立健全公司会计管理体系，杜绝会计虚假； 3、督促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建立和完善规范的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投资以及内部约束和激励制度。	2、辅导机构将协调参与辅导的其他中介机构协助辅导人员对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辅导； 3、辅导过程中将注重理论学习与实际操作相结合，指导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实践中的规范化运作；	
2023年12月-2024年3月	督促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目标 and 未来发展计划，并制定可行的募股资金投向及其他投资项目的规划。	4、辅导机构根据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具体情况和辅导工作的需要采取组织自学、集中授课与考试、对口衔接、个别答疑、中介机构协调会、问题诊断与专业咨询、督促整改等方式；	
2024年1月-2024年2月	1、核查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司设立、改制重组、股权设置和转让、增资扩股、资产评估、资本验证等方面是否合法、有效，产权关系是否明晰，股权结构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2、督促规范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其关联方的关系； 3、督促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现独立运营，做到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完整，主营业务突出，形成核心竞争力。	5、辅导期间集中授课时间将不少于20小时，集中授课次数不少于4次； 6、为保证辅导工作顺利进行，辅导期内，辅导人员将通过现场办公，问卷调查，查阅相关资料，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会议等形式了解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规范运作情况，通过座谈、会议讨论、电话等形式与	
2024年1月-2024年3月	核查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否按规定妥善处置了商标、专利、土地、房屋等法律权属问题。		

时间	辅导内容	实施方案	辅导人员
2024年4月 -2024年6月	1、针对公司具体情况协助接受辅导人员准备证券市场知识测试,完成辅导验收工作; 2、对公司是否达到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条件进行综合评估,协助公司开展发行申请工作。	接受辅导人员进行信息沟通和交流; 7、在不违反有关法律、法规且不影响辅导效果的情况下,辅导机构可调整辅导计划的部分内容,并将调整内容及时告知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明通装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备案报告》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章)

